

# 湘阴县教育局

湘阴教通〔2023〕22号

## 湘阴县教育局 关于下达2023年春季普通高中 学生资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属高中：

根据湖南省财政厅、湖南省教育厅、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提前下达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和省级资金（市县）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2〕291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2023年春季普通高中国家资助金71.5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普高免学费60.78万元。普高免教材13.6262万元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要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《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财〔2018〕16号）文件要求，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，加强学生学籍信息和资助信息管理，及时、准确录入和更新学生信息，保证学生信息的准确性。

二、各单位要按照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《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财教〔2021〕310号）文件要求，规范普高助学金、普高免学费、普高免教材资金的管理。全面推进精准资助，

确保资助政策有效落实。

三、各校要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对普高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、免教材政策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，杜绝虚报冒领骗取补助金以及挤占、挪用、滞留资金等行为，建立完善经常性、制度化的监管机制，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。

- 附件：1. 2023年春季湘阴县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明细表  
2. 2023年春季湘阴县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资金明细表  
3. 2023年春季湘阴县普通高中免教材资金明细表

